

個案研討： 錯開發票



以下為數則新聞報導，請就此事件加以評論：

- 啥？一顆花蓮特產「麻糬」竟要價 133 萬 3335 元！花蓮一家知名麻糬特產店在國道 5 號蘇澳服務區設有賣店，但門市店員一時手忙腳亂，將發票消費金額打錯，產生了「烏龍發票」；由於擔心恐怕會被多扣 20 萬元的營業稅或是遭到國稅局的處罰，店家希望收到這張烏龍發票的客人能盡快將這張發票退回更換。

國稅局羅東稽徵所則表示，確實有一年開錯發票金額超過 2 次錯誤就會處罰的規定，處罰金額不得少於 1500 元，最高不超過 1 萬 5000 元，雖然蘇澳休息區的店家都是以全家便利商店的名義開立統一發票，但今年並沒有開立錯誤發票超過 2 次，所以只要主動向稅務機關報備更正，並不會受罰。(2020/12/16 中國時報)

- 不少人買東西拿了發票後，看也不看就隨手塞入錢包裡，但是開錯發票的店家可緊張了。台南市善化區一家麵包店開出了 1 張 150 萬元的發票；不過，這張發票實際金額只有買了 150 元的麵包，開出發票的女店員為了這張發票，她擔心要負擔 7 萬多元的稅金，比她 3 個月的薪水還多，讓她真的吃不下、睡不著。

(2015/12/02 ETtoday 新聞雲)

- 市場買蟹立馬致富？一名女子近日前往市場採購魚貨，不過只買了 2 隻螃蟹，老闆卻開出「千萬發票」，讓她當場嚇傻直呼「老闆你累了嗎？」貼文一出引發熱議，網友紛紛笑回「買個螃蟹致富的故事」。

女子昨(27)日在臉書社團「爆廢1公社」發文，透露到市場買了紅蟳、處女蟳各一隻，並加購一個1元塑膠袋，總共花費651元，但回家卻發現老闆在發票打上實收1000萬，扣除651元，找零999萬9349元，讓女子傻眼表示「老闆你累了嗎？我有1千萬會只跟你買2隻蟹啊？」 (2020/12/28 TVBS 新聞)



傳統觀點

- 怎麼會出這麼大的錯，太粗心大意，難怪要睡不著覺了。
- 如果沒人拿回來更正(因為不是每一個人都會將發票收藏好)，怎麼辦？它的影響是：開發票的店家會被多課營業稅，拿到發票的如為營業機構就可因此避稅。
- 國稅局規定一年錯二次以內只要主動向稅務機關報備更正，並不會受罰。

人性化設計觀點

看來這類錯開發票金額的狀況還時有發生，有些店家開錯了自己還不知道，等整理或報稅時才發現，徒增不少困擾。可能是過去經驗，國稅局還規定了有限度的補救措施。

如果我們要把責任歸為營業員的不小心並不能解決問題，因為這類事件發生的錯誤件數除以總發票數，發生率一定是很低的。我們知道，只要是人，就不能避免一定不會犯錯，這就是所謂的人性，所以應該想出符合人性化設計的辦法來防範才是！

我們看到報導，發生錯誤的常常是作生意的小店，而錯誤的金額與日常發票的金額差異非常明顯，很容易判定，可能就是收銀機小數點或手填發票時填入金額的格子錯誤造成。一旦事後發現難道一定要回收錯誤的發票重開嗎？應該還有更好更方便的方法。

國稅局雖然規定一年錯二次以內可以報備更正，但對於大型商場或連鎖店來說也很嚴格，因為收銀員不但數量龐大，流動性也大，超過二次就要開罰，這完全就是「官管民」的心態，因為開罰對減少錯開沒有任何幫助，根本不是解決問題的方法。

如果是打錯收銀機造成的，為什麼不能從軟體設計上改進？例如，收銀機為什麼不能設定超過某個金額就有提示或警示聲？當然，這是收銀機廠商的責任！

再者，不論是收銀機或手開發票如果事後發現錯誤，為什麼不能將店家錯誤的發票及號碼立即提報稅務機關，稅務機關可以立即核查(應該很容易判定是否屬實)，並將錯開的發票列管更正，不但店家不需多繳營業稅也可以抓到他人利用別人錯誤逃漏稅的投機行為，這才是該罰的！如果能改變政府機關的觀念，由「管理防弊」變成「為民服務」，相信一定能提高政府的形象！

同學們，你還有什麼補充意見嗎？請提出分享討論。